

開放文學－推理探案－施公案 第二五〇回 中途遇盜又失金牌 狹路害人猝逢鐵匠

卻說施公往淮安赴任，這日已至徐州府所屬安樂鎮。也是一個通衙要道，鎮市上店舖林立。只因天已黑暗，施公便命人找了客店。大家進去，自有店小二招呼。施公道：「小二，就在店後騰出一所上房，共計四間。」施公宿上首一間，施安、施孝、黃天霸、計全、王殿臣、郭起鳳、關小西、李昆、李七侯、何路通、金大力各人，分別住下。小二送進水來。大家擦了面，用過茶，問小二：「有什麼菜？揀那投口的，只管拿來。」小二答應出去，一會，先將酒菜搬進，擺開座位，只是兩桌。

自施公以下，挨次入座，飲了一會酒。店小二又將飯送進來，大家用飯已畢，陪施公閒話。施公道：「你們很辛苦了，早些去歇息罷，我亦要睡了。」各人退去安睡，不表。

到三更時分，忽然施公喊道：「你們快起來，有竊賊咧！」

我的那件東西，又不見了。」大家驚醒，四面一看，連影都沒有。無奈何，只得回房稟告。但見施公拿著一張白紙帖，在燈下觀看，口裡說道：「上面分明寫著：『桂蘭女子賽雲飛到此，盜去金牌。著黃天霸去取。』」你道此事，不是愈出愈奇麼？難道真是個女子盜去不曾嗎？若真是女子盜的，這女子可比得當年的紅線盜盒了。」大家聽著發怔。惟有黃天霸咬牙說道：「既是這帖子上寫明，要卑職去取？請大人寬限三日，卑職若取不回來，提頭請見。」施公道：「黃賢弟不必尚血氣之勇。他若無把握，何敢指明賢弟去取？正激之以速去也。賢弟受其激，是人其圈套矣！」計全道：「據卑職愚見，要去訪，須請一人幫助，才得妥當。」施公道：「是哪一個呢？」計全道：「離此約有百里，名叫褚家莊。有一人姓褚，名標，從前也是綠林出身，江湖上很有名聲，早已洗手不做。今年六〇多歲，生的精神滿足，最為愛友，而且慷慨好施。北路一帶，無不知他名字的。不知大人意下如何？」施公道：「計賢弟之言，甚合吾意，就此辦法便了。」說罷，大家仍去歇息。

施公一人逛至店堂外面，與掌櫃的說道：「要尋個熱鬧處去逛一逛。」掌櫃的說道：「此地沒有大案子，只有兩家土娼，也不見怎麼好。倒是前數日，從海外來了個走馬賣藝的女子，約有二〇來歲，生得怪體面的。而且有一手好武藝，能在馬上飛舞，慣使兩把雙刀，還有好幾枝竹箭，能在百步之外，打折香頭，百發百中。在繩上走路，就同飛的一般。更有一件奇技，拿著數〇斤的東西，可以站在人的掌上舞。並不是在他同來人的掌上，是我們本地人去看他的把戲，站在那裡，他隨便拉著一人，不論老婆子、小女子——卻不拉漢子，叫人伸出手來，他就輕輕跳上，舞起來咧！這托他的人，好象沒有個人似的。」

施公聽說，心內有點明白。又問道：「掌櫃的，你可知她姓甚名誰？」掌櫃的道：「這姓名倒沒聽說。」施公道：「你知她住在哪家店裡？」掌櫃道：「聽說住在西大路陸四房。」施公道：「你去喊了，陪咱們閒話一會子，多給他她錢，不知可做得得到麼？」掌櫃的正要回答，只見店小二在旁說道：「你老要去叫她，待咱給你老先去問她，可行不行？」施公道：「你且快去快來。」店小二答應，就出門去了。施公也進上房，便將剛才掌櫃的話，說了一遍。大眾俱也會意。一會子，店小二回來，向施公說話：「你老可不要怪，小的跑到陸四房去叫，說是今天帶亮走了。」大家聽說，說道：「一定是她了。」黃天霸道：「咱們就此趕去，將她擒了來。」李昆道：「黃兄弟，不要心急。她此一去，你知她望哪條路走呢？依我說，是計大哥那一著好。」施公到了晚間，將那房飯算明，給了店主，一宿無話。

次日大家起身，不過未末申初，即抵徐州境界。施公進城，就行轅住下。府縣又遞呈了手本。施公即刻傳見。府縣行過衙參，坐列一旁。施公先問些風俗人情。杜家槐一一稟過。施公道：「如貴府所言，是定有一番善政了。」杜家槐道：「卑府才疏學淺，還求大人訓示，俾得遵循。」施公聽徐州府這一番話說，已知是個好官。又與銅山縣楊繼曾談了一會，也覺為人尚屬清正。施公便道：「前日住在安樂鎮，夜間約有三更時分，忽將金牌盜去，還留下一張字帖，自稱桂蘭女子賽雲飛，到此盜去。貴府平日曾有所聞這女子名號麼？」杜家槐、楊繼曾見說此話，站起來告罪道：「此皆卑府等緝捕不力，以致如此。」

候卑等趕緊加差，勒限嚴緝，按律懲辦。」說著就此告辭。次日，施公便去回拜府縣，兼閱案卷，看了許多，無非田土細故。

即有盜劫等案，皆係已定罪名，並無疏漏之處。只有一件，係銅山縣境內，劉家村張六，報稱伊父張有德早間出外賣布，至暮未歸；當據鄰村王三送信：張有德在土溝地方，被人殺斃一案，至今兇手未獲。施公再看卷上日期，七月〇三具控。現在〇月，已經是三個月了。便望楊繼曾道：「這張六所控伊父被人殺死一案，已懸三月，何以仍未定讞。」楊繼曾道：「卑職屢次比差，務獲正凶，迄今未獲。現仍懸賞在外，斷不敢有意延宕，致使兇手漏網，還求大人明察。」施公點頭，仍諭趕緊緝獲。知縣唯唯稱是。施公打道回轅，大家接入。施公坐下，便將張有德被人殺害，至今兇手未獲到的命案，說了一遍。忽見金大力在旁說道：「小的早間在西街閒逛，見有個鐵匠店，有人在那裡吵鬧。小的站在外面，看了一回，原來是鐵匠的老婆，望著鐵匠罵道：『你這殺頭的，現在不知何處得了幾〇弔錢，就認不得人，忘記從前的日子。自己即事不明白，還要尋著打我，同你到縣裡去喊冤！』鐵匠還是要打，後經人勸開了方沒事。小的看那人兇惡異常。」畢竟所訪如何，且看下回分解。